

罗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罗巩固脱贫组〔2023〕30号

罗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关于罗山县乡村振兴局呈报《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实施方案》的批复

罗山县乡村振兴局：

你们单位上报的《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实施方案》（罗乡振〔2023〕8号）已收悉，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你们单位实施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项目。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项目总投资预算2889.13万元，申请使用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2400万元。项目独立费用另行呈报县政府解决。资金用于对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12个乡镇内部分村进行道路

修建、坑塘整治及沟渠整修等。项目建成后改善乡村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请接此批复后，严格按照实施方案规定，精心组织实施，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发挥最佳效益。

附件：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实施方案

罗山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领导小组

2023年5月8日



罗山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罗乡振〔2023〕8号

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号）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豫发〔2021〕5号）指示精神和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项目名称

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二、项目实施地点及期限

（一）项目实施地点

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实施地点计划在定远乡、东铺镇、龙山街道、莽张镇、庙仙乡、楠杆镇、潘新镇、彭新镇、周党镇、朱堂乡、竹竿镇、子路镇（详见明细表）。

（二）项目实施期限

2023年6月至2023年11月。

三、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预算2889.13万元，申请使用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2400万元；其它费用：项目勘测设计费28.8万元、工程监理费28.8万元、第三方验收费24万元、第三方工程结算审核费7.2万元，合计88.8万元。项目不足部分及其它费用，将另行呈报县政府解决。

四、建设任务

2023年罗山县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建设任务	资金规模（万元）	受益对象	绩效目标
1	2023年罗山县定远乡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定远乡高冲村、银山村	新建3-4.5米宽混凝土道路3.18公里、整治坑塘3口及沟渠整修169米，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28.15	定远乡高冲村、银山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1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89人
2	2023年罗山县东铺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东铺镇余湖村	新建3.5米宽混凝土道路0.75公里、整治坑塘3口及沟渠整修588米，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191.98	东铺镇余湖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1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53人

3	2023年罗山县龙山乡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龙山街道双店村	新建3-3.5米宽混凝土道路3.39公里、整治坑塘1口，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189.06	龙山街道双店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5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45人
4	2023年罗山县莽张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莽张镇王乡村、郑洼村、闵水村	新建3-3.5米宽混凝土道路4.84公里，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29.52	莽张镇王乡村、郑洼村、闵水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95人
5	2023年罗山县庙仙乡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庙仙乡熊林村、蒋洼村	新建3-3.5米宽混凝土道路2.41公里、加宽混凝土道路1.91公里，整治坑塘3口，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29.10	庙仙乡熊林村、蒋洼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5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67人
6	2023年罗山县楠杆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楠杆镇石坂村、魏湾村	新建3-3.5米混凝土道路1.26公里、加宽混凝土道路228米，整治坑塘2口及沟渠整修2070米，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324.38	楠杆镇石坂村、魏湾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1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59人
7	2023年罗山县潘新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潘新镇徐寨村、祁家村、庙冲村、李堂村、肖庄村	新建3-3.5米及加宽混凝土道路2.52公里、加宽混凝土道路3.91公里，整治坑塘1口，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09.24	潘新镇徐寨村、祁家村、庙冲村、李堂村、肖庄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5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154人
8	2023年罗山县彭新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彭新镇小河村、马店村、先锋村、曾店村	新建3-3.5米宽混凝土道路1.85公里、整治坑塘1口、沟渠整修240米及道路浆砌石护坡，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42.59	彭新镇小河村、马店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5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57人
9	2023年罗山县周党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周党镇秦坂村、桂店村、水寨村、中心街道、吊桥村	新建3-4.5米混凝土道路4.59公里、加宽混凝土道路4.24公里，整治坑塘3口，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328.25	周党镇秦坂村、桂店村、水寨村、中心街道、吊桥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1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251人
10	2023年罗山县朱堂乡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朱堂乡肖坂村	新建2.5-3米宽混凝土道路1.42公里、整治坑塘2口及沟渠整修295米，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47.01	朱堂乡肖坂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1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85人

11	2023年罗山县竹竿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竹竿镇 赵山村、龙桥村、胡大塘村、河口村	新建2.5-3.5米宽混凝土道路2.93公里、整治坑塘4口，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40.70	竹竿镇 赵山村、龙桥村、胡大塘村、河口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1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162人
12	2023年罗山县子路镇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基础设施改善工程	子路镇 殷湾村、翁湾村、子路村	新建3-3.5米宽混凝土道路1.85公里、整治坑塘8口，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必要设施等	229.15	子路镇 殷湾村、翁湾村、子路村	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实现村组道路畅通，改善灌溉面积1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人口155人

五、绩效目标及利益联结机制

项目完工后改善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生产生活条件，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提升群众的满意度，改善灌溉面积900亩，受益监测对象及脱贫户1272人。施工企业要以工代赈模式实施项目，带动监测对象及脱贫户务工就业，增加务工收入拓宽劳动技能。

六、项目管理

(一)项目管理严格执行投资评审、政府采购、招投标、法人负责、合同管理、工程监理、决算审计、公示公告、竣工验收等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实行县级报账制。项目完成后，县乡村振兴局及时组织相关单位参与或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二)本项目实行合同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单位要与项目承建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双方责任与义务。

(三)严格执行工程行业规范、建设标准和定额。严格执行国家和省确定的工程建设标准和定额。

（四）项目完成后，要抓巩固、抓提高、抓后续管理，持续巩固脱贫成果成效，严格按照《信阳市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实施方案》制定管理办法，提高项目后续管理质量，确保项目效益的长久发挥。

